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會議記錄

壹、會議名稱：人文社會科學院空間規劃會（3）

貳、時間：95年7月4日（星期二）上午10:00

參、地點：人文社會科學院會議室（205室）

肆、主席：孫院長寶年

記錄：陽瑞芝助教

伍、出席人員：孫金華所長

羅綸新教授

吳滄海教授(請假)

蕭聰淵教授

安嘉芳副教授

張長臺副教授

周成瑜副教授(請假) 郭慧貞老師(請假)

吳智雄秘書

陸、討論與決議事項：

案一

提案單位：本會

案由：有關本校空間管理委員會議決人文大樓事項，提請研議。

結論：

一、各樓層使用狀況，調整如下表：

樓層	規劃用途說明	原用途	主要使用單位	管理單位	備註
地下一樓	教研所研究生 經濟所研究生	社團辦公室	教研所 經濟所	同左	52坪
一樓	海洋文化研究中心 辦公室	社團辦公室	人社院	同左	40坪
五樓	新聘教師研究室 (516、517、518)	海洋文化研究中心	通識中心	同左	
	新聘教師研究室(515)	教師研究室	外語中心	同左	
六樓	師培中心教師研究室 (603、608)	通識中心 教師研究室 (603、608)	師培中心	同左	原7樓3間研究室騰出暫借生技所。 通識中心張一柱、吳廣慈8/1退休空間騰出。

二、為人文大樓單位屬性及管理一致性，建議健身房空間調整改移至一餐三樓，由院長偕同曾子良老師與體育室協調；光電所暫借之社團辦公室空間，建議調整改移至圖書館館長室、會議室，藝文中心改移至人文大樓一樓原社團辦公室，由院長偕同張長臺老師羅綸新老師與圖書館協調。